

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综合水质净化 厂废水进水口验收意见

- 1、茂名滨海新区绿色化工和氢能产业园综合水质净化厂废水进水口
执行了《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安装的在线自
动监控设备符合《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》与
《水污染源在线监测系统（CODCr、NH3-N 等）验收技术规范》（HJ
354-2019）的验收条件。
- 2、继续完善自动监控系统，加强管理和维护，严格执行《污染源自
动监控管理办法》和《广东省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验收管理办法》
的要求，认真落实数据管理、运行台帐和质控等管理制度，做好数据
溯源记录工作，确保自动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转，及时准确上传数据。

茂名滨海新区公用工程有限公司



